



MINISO Group Holding Limited

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9896)

即將於2025年1月17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附註1) _____
為名創優品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 _____ 股(附註2) 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的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附註3) _____
地址為(附註3) _____

(或如彼未能出席，則委任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謹訂於2025年1月17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新界荃灣楊屋道88號Plaza 88之35樓B-D室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的決議案，並於會上代表本人／吾等根據本表格所作指示投票；如並無作出有關指示，則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可自行投票。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事項按其認為合適的方式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謹此批准及確認牛奶公司購股協議(定義見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的日期為2024年11月22日的通函(「通函」)，其註有「A」的副本已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茲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使其生效；		
2.	謹此批准及確認京東購股協議(定義見通函(連同牛奶公司購股協議統稱為「購股協議」)，其註有「B」的副本已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茲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使其生效；及		
3.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就實施購股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或使其生效對購股協議作出彼等認為必要、適當或權益的一切行動及事宜。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附註5及6)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並登記於閣下名下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登記於閣下名下本公司股本中的所有股份有關。倘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須指明每名受委代表所涉及的股份數目。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如未有填上，則大會主席將擔任閣下的受委代表。倘欲指定大會主席以外的任何代表，請刪除「股東特別大會主席」，並在所提供的空白處填上所選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任何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任何數目的受委代表(必須為個人)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重要提示：**倘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格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的方格內填上「✓」號。如無作出任何指示，則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無載於大會通告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如委任人為法團，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該法團的高級人員、授權代表或獲其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如屬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持有人的簽名即可，但須註明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如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會議，則只有排名較前者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方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將不獲接納，就此而言，排名順序將釐定為就有關股份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中排名首位的其中一名上述人士將為唯一有權投票者。
- 已填妥及簽署的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文件副本，須盡快及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遲於大會召開時間48小時(即2025年1月15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對於本公司股份持有人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上述會議(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有任何更改，須由簽署人草簽。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閣下提供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乃屬自願，目的為處理閣下委任代表的要求及閣下就上述本公司會議的投票指示(「目的」)。我們可將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轉交我們的代理人、承包商或向我們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第三方服務提供商以及獲法律授權索取該等資料或就此目的與之相關及有需要接收該等資料的有關人士。閣下及閣下的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保留至為達致該等目的所需的時間。閣下／閣下的受委代表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要求查閱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任何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按上述地址郵寄予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